

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政局文件

江民许民准字〔2026〕第15号

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政局 关于同意江华瑶族自治县企业联合会注销登 记的行政许可决定书

江华瑶族自治县企业联合会：

你会于2026年5月9日向本机关提出《关于注销登记江华瑶族自治县企业联合会的申请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。兹决定准予注销登记江华瑶族自治县企业联合会。请你会在接到本决定书的10个工作日内，将登记证书正（副）本、印章、财务凭证等，依法上缴我局，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注销后的剩余财产。

如不服本许可决定，可在六十日内向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六个月内向道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政局

2026年5月9日

